**采购项目商务要求**

1、投标人必须全部满足要求且不得更改品牌及参数，不接受类似或近似参数产品，投标人所投产品任意一项参数达不到采购清单要求的，我单位将拒绝收货，拒签合同。

2、对于中标后不能按时供货的，影响到我方日常各项工作的开展和完成时效，本单位有权拒绝收货付款，给予差评并投诉到省财政中心。

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包装完整，有生产厂家名称，出厂批号，产品合格证。

3、上传生产厂家针对此项目其所供产品的原厂授权书（上传原件扫描件）。

4、为保证工作正常开展，投标单位设备维修维护需60分钟内到达现场，并且2小时内解决故障，定时对设备进行设备巡检，并出具巡检报告。

5、标的物必须原厂生产，原厂包装（包括零部件）,无假冒、伪劣并完全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、规格、性能等要求的全新产。

6、需上传工程供应商项目报价清单、法人身份证扫描件和营业执照扫描件。

7、为了更好的售后服务，遵义市本地工程供应商优先，同时提供一名免费的技术人员随时为此项目服务。